

珠 江 风 雷

林 锋 著

前 言

《珠江风雷》是一部以广东珠江三角洲为背景的游击战争长篇小说。

本书描写一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抗日游击队，处处为人民谋福利，深得群众拥护爱戴。这支队伍在险恶复杂的环境中，坚决贯彻毛主席的革命军事路线，军民协作，英勇奋战，打退了反共内战的逆流，粉碎了日、伪、顽的三面夹击，从斗争中不断发展壮大。

《珠江风雷》刻画了梁旭、李秀梅、张祥、杨清、李大婶等英雄形象，展现了他们在伟大的抗战熔炉中千锤百炼，茁壮成长。与此同时，也从不同的角度，反映了人民子弟兵艰苦奋斗的光荣传统，歌颂了人民群众的智慧力量无穷，揭露了敌人凶残虚弱的反动本质。

小说《珠江风雷》的开端、发展、高潮、结局，贯穿着一条对敌斗争的红线。第一章《飞来横祸》那场“逼婚”的矛盾冲突，与一般人民内部的矛盾冲突不同，它是属于地主阶级压迫农民阶级的矛盾范畴，因而，李秀梅、李大婶同朱宴的斗争，是阶级敌对斗争。随后的各“章”，是表现以梁旭、李秀梅等为代表的抗日进步力量，运用各种方式同日、伪、顽、杂反动势力作斗争。直到小说的结局，山本触雷丧命，吉田继承衣钵，仍然是“战斗正未有穹期”，对敌斗争还在继续。但是，这里所写的斗争与冲突，并非平铺直叙，而是波澜起伏，曲折向前发展。小说第四章夺取贺庄，就是全书第一个高潮。它申延到第七章，以西河大捷形成了第二个高潮。此后，便向低潮发展，直到第十三章。第十四章收复西河起，复向高潮发展。第二十章夺取县城，全书

以最高潮而结束。

这部《珠东风雷》小说，描写一支抗日游击队，在广大人民群众中哺育成长，内容包括各式各样的线索与插曲，以及大大小小的矛盾冲突。其中最突出的是我们同日本帝国主义的民族矛盾，此外，还有我们同国民党投降派的矛盾，同地方反动势力的矛盾，以及地方势力与敌伪的矛盾，地方势力之间的矛盾，敌伪之间的矛盾，等等。小说的第一章《飞来横祸》，首先勾画出了国民党反动派在大敌当前不战而退，致日寇铁蹄相继践踏广州及珠江三角洲等大片国土，并成立了各式各样的伪自卫队，对善良的百姓摧残掠夺，而为全书开展抗日斗争拉开了序幕。第二章《初试锋芒》和第三章《山鹰展翅》，实际上是书里的主人翁李秀梅和梁旭的亮相。同时也给第四章《巧取贺庄》作了铺垫。写了为开赴平原抗日而大搞练兵。《巧取贺庄》是带关键性的一章，抗日义勇队能否攻克贺庄，关系到能否跳出梧贵山区，到辽阔平原开展抗日活动。就在这条打开山区大门的主要线索上，往后贯穿着许多事件。比如，粉碎扫荡，大灭日寇威风；保卫秋收，消灭沙涌驻敌；西河大捷，鼓舞军民斗志；艰苦岁月，更觉鱼水情深；为民除害，智歼“四豺狼”；城郊举义，毅然弃暗投明……。由于大小线索与各种插曲的有关连接，构成了一部情节错综、结构复杂、波澜起伏的长篇小说。

本书人物众多，写了有名有姓的共一百多人，其中主要人物三十个左右，但核心人物只不过十个八个而已。在这些人物中，以主要英雄人物梁旭、李秀梅为中心分成两组：一组是杨清、李大婶、张祥、朱彦芬等为代表的正面人物；一组是山本、张世彪、陈凡、钟根等为代表的反面人物。在正面人物里，又大致可以分为六类：一类是杨清、何国华等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的出类拔粹领导者；一类是张祥、阮冲、郭照等有坚定政治方向，勇猛顽强作风的优秀战士；一类是李大婶、郭就、梁二

婆等不畏强暴，英勇不屈的老贫农；一类是潘莹、朱彦芬等坚决走抗战道路的进步知识分子；一类是高振、韩炳等有爱国思想的地方实力派；一类是刘云龙、廖锦等在事实教育和形势逼迫之下而转变的敌方人员。在这些工农兵英雄形象中，体现出我们伟大时代的风尚，放射出共产主义思想的光辉。姑且不说主人翁梁旭虎狼在前，重任在肩，屡封建奇功；李秀梅对党忠心，严刑何惧，坚贞不屈的崇高精神境界；就是从一些细节中，也可“以小见大”地看到无产阶级的高贵品德。这里有，破旧俗智救亲人。《西河大捷》中的贺嫂，在敌人搜捕的危急关头，毅然打破封建旧俗，把伤病员郭班长认作丈夫，巧妙地骗过日寇，保护了亲人——人民子弟兵；这里有，爱护群众一草一木。《狼窝复灭》中的部队演习伏击，同志们在大蒸笼似的蔗地蹲了半天，热得衣湿喉干，嘴唇快要破裂了。在那里，碰头碰面都是甘蔗，对急需水分的人来说，是多么大的引诱啊！可是，战士们为维护群众利益，遵守革命纪律，不吃群众一根甘蔗，忍着难受的干渴去完成任务；这里有，革命传统代代传。《飞兵天降》中的李秀梅，在战斗前夕发现班长祝三衣服扯破，因丢失“针线包”未缝。这件被人们认为微不足道的事情，她却放在心上，在给战士缝好衣服的同时，严肃地指出：针线包是我们部队的传统作风，要求每个指战员把艰苦奋斗作风发扬光大，……针线包是不能丢的，更不能丢掉这种革命传统作风！

这部作品情节错综，结构复杂，文字朴素，是一曲抗日战争的胜利赞歌。

目 录

第一章	飞来横祸	(1)
第二章	初试锋芒	(21)
第三章	山鹰展翅	(39)
第四章	巧取贺庄	(64)
第五章	粉碎扫荡	(90)
第六章	保卫秋收	(128)
第七章	西河大捷	(156)
第八章	鱼水情深	(187)
第九章	坚贞不屈	(216)
第十章	叛徒下场	(243)
第十一章	开辟新区	(269)
第十二章	熔炉百练	(294)
第十三章	母女逢春	(316)
第十四章	红旗招展	(334)
第十五章	飞兵天降	(358)
第十六章	狼窝复灭	(381)
第十七章	诡计难逞	(406)
第十八章	碧海丹心	(434)
第十九章	弃暗投明	(455)
第二十章	满城朝晖	(489)
	后记	(512)

第一章 飞来横祸

第一章 飞来横祸

壹

一九三八年，一个深秋的傍晚，萧瑟的秋风，把落叶扫得沙沙作响，团团转动，象小旋涡似地在空中飘舞。

贺庄的人家开始上灯了，窗户透出了闪烁的微光，街道一片宁静，只有尚未归家的狗儿在徘徊，偶尔发出低沉的吠声打破沉寂。一片凄凉的景色，笼罩着整个贺庄。

在贺庄的中心地点，有一座大祠堂，旁边在一颗高耸的榕树，祠堂门口挂着一块“三乡联防自卫队”的大木牌，木牌下站着一个持枪的瘦弱卫兵。他不时把头往祠堂里探望，嘴里嘟嘟哝哝好象在说：下一班的卫兵还不来接班？不久，一个喝得满脸通红，戴歪帽子的伪军，手携步枪，慢吞吞地从祠堂里出来，走到哨兵跟前，便说：

“轮到你啦，快去喝吧！”

“哼，过了个把钟头才来接班，我以为你掉下酒缸里淹死啦！”

“伙计，今天是自卫队成立的大喜日子，谁不多喝两杯！？”戴歪帽子的伪军满有理地说着，嘴里喷出熏人的酒腥气味。

“大喜，大喜，老子饿坏了。真他妈的！”那个又冷又饿的瘦个子伪军，很不满意地走进祠堂。

祠堂里面摆着十多桌酒席，伪军们在狼吞虎咽，不停地发出猜拳声、碰杯声和狂笑声……

伪三乡联防自卫队成立的日子，正是广州市沦陷后第六十

天。在两个月前，由于国民党反动当局采取不抵抗政策，日寇的铁骑堂未踏入广州市，达官贵人早已逃之夭夭了。那些所谓国军，他们一枪未发，就象退潮般向广州外围各县倾泻，一批批车队、一群群散兵拼命奔逃，好象越快、越远离开广州越好似的。沿途尘土漫天，散落许多军服、枪枝、弹药，被遗弃在公路边的伤员、病号，发出凄厉的呻吟，构成一幅惨败溃退的图景。

日本鬼子象疯狗一般，跟着国民党部队败退的足迹，窜进了珠江三角洲，大肆焚烧屠杀，奸淫掳掠，无所不为。在敌人的残酷压迫下，不甘亡国奴役的人们，纷纷拿起武器进行反抗。日寇为了巩固占领区的统治，实行“以华制华”、“以战养战”，积极组织伪政权和建立伪联防自卫队，并且收买扶植当地的土匪、地主武装，加紧对广大中国人民的奴役和镇压。贺庄所驻的伪三乡联防自卫队，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出笼的。

在离伪三乡联防自卫队部不远的地方，有一间面积不大的旧房子。屋里陈设虽然简陋，但是颇为整洁。当中摆着一张旧八仙桌，桌子周围有四张凳子，桌上放着粗瓷茶具。在正面靠墙有一条长案，上面摆着香炉和一块旧灵牌。门角上吊着一些风干白菜和萝卜之类。墙角上挂着一盏小煤油灯，发出黄豆大的闪烁光芒。灯光下有个十七岁的姑娘在精心纺线。坐在八仙桌旁缝衣服的是鬓角斑白、年约五旬的李大婶。她们母女一边干活，一边谈心。

“唉，这是什么世道呵！那些抽丁抽粮，欺压百姓的国民党老爷走了，又来了杀人放火，奸淫抢掠的日本鬼子。真是走了豺狼，来了虎豹，还叫人活下去吗？！”李大婶带着忧郁的心情说道。

“村里的联防自卫队，都是一些抽烟赌博、不务正业的家伙，经常到处偷鸡摸狗的。我看，也是一个祸害。妈，你说对吗？！”

李秀梅停住纺机，两眼望着年迈的母亲。

“对，那些流氓地痞是一大祸害。但是，他们的头目——什么自卫队长朱窦，更是我们李家的死对头。”李大婶说到这里，两眼转移到长案上的亡夫灵牌，顿时勾引起十一年前的悲惨往事：

一九二七年，大革命的风暴席卷全国。那时，她的丈夫李旺是朱窦父亲朱财喜时代的朱家长工。李旺身体强壮，是庄稼的好把式。广东农民运动兴起时，他是一个积极分子，打土豪、分田地都带头干。斗争恶霸地主朱财喜，李旺一马当先揭露朱家罪恶，带领农民群众抄朱家财物，朱家多少年来的威风完全扫地了。不久，大革命失败了，广东农民运动遭到镇压。地主朱财喜看到报复时机已到，纠集狗腿大兴问罪之师，抓住李旺二话没说毒打一顿，直至遍体鳞伤，奄奄一息。由于他伤势过重，加以无钱治理，不久与世长辞。李旺临死前，把李大婶叫到身旁，有气无力地说：“秀…秀梅妈，我不…不行了，你不要为…为我操心啦！好好带大这…这两个孩子，叫他们一辈子不要…不要忘记朱家的血债…血债……！”

自李旺死后，李大婶含着悲愤的眼泪，日夜辛勤劳动去抚养那六岁的秀梅和刚满周岁的炳林。在旧社会里，尽管劳动人民干到腰酸腿痛，也不能养活全家，这就是逼使李大婶借债度日。年复一年，那里有那么多的债可借呢？由于债台高筑，她便忍痛把大女儿秀梅送去邻村，为何家地主当童工。她以为到那里总比在家好，何家地主也许和朱家地主不一样。可是，天下乌鸦一样黑，李秀梅到了何家以后，吃的是粗糠饭，睡的是牲口棚，干的是重累活。她带着半饥半饱的肚子，白天放牛打柴，夜间挑水碾米。遇到地主不顺眼时，便挨打挨骂。有一次她夜间挑水，由于疲劳过度，坐在水缸边一下子睡着了。恰好被地主看见，认为偷懒，到她跟前狠踩一脚。倔强的李秀梅立时起来狠狠盯住地主。

狗地主感到触犯了自已的尊严，举起文明棍向她头上猛打。李秀梅急忙用手招架，跟着抄起扁担回击对方，地主一看这个情形，吓得扭头就跑。事后发现她左手背被打伤出血，经李大婶找草药治理十多天才痊愈，但却留下了一个铜钱大的伤疤。这种牛马不如的非人生活，很快地把她折磨成了皮包骨头的人了。李秀梅经常偷着回家，要求母亲设法让她离开这个地方，虽然李大婶再三考虑这个问题，但是又能往那里去呢！她唯有用自己的理想去安慰孩子：“秀梅呀，秀梅，你再捱一阵子吧！等你赚了钱，就带你远远离开这里，到那人人有工做有饭吃的、没有人欺侮人的地方去！”尽管这些话眼前不能实现，但在李秀梅快要枯萎的幼小心灵上，却象洒下了一阵难逢的甘露。

日子一天天地过去，灾难却时刻跟着她们。有一天，四岁的李炳林失踪了，母女两人到处寻找，奈何怎样也不见踪影。从此，李大婶更爱那唯一的女儿，李秀梅则更觉妈妈可亲。母女相依为命，同残酷的现实生活不断作斗争。

李大婶想到这里，心如刀绞，眼圈红润。她压抑不住愤怒的心情，一口气地倾吐了这段痛苦的经历。最后，她还愤恨地说：“这笔血债，叫我知道地主的本性比豺狼还狠，地主的心肠比蛇蝎还毒。天下的地主，姓朱的也好，姓何的也好，都是催命的阎王！

坐在旁边静听的李秀梅，思绪万端，心事重重，突然发问：“妈，我真想弟弟，你看他还在人世吗？”

“那么多年没有他半点消息，九成不在人世了。当然，你妈是盼望世上还有个李炳林呵！”李大婶说到这里，不禁长叹一声。

“妈，不要难过，朱家的血债，总有一天要偿还的。天下的穷人，不能老受他们的气呀！”

“但愿天老爷有眼呵！”

这时，墙上的灯火快要熄灭了，窗外的秋风刮得更加猛烈，街上打更的人，敲出“卜、卜、卜”三下沉闷响声，告诉人们已经是三更夜半了……

深秋的早晨，天气格外爽朗，一片晴空，万里无云。勤劳早起的李秀梅，挑着一对水桶踏出家门，迎着飒爽的秋风往溪边挑水了。她直着腰板，走着碎步，挑了一担又一担。在最后一担时，李秀梅挑着那对沉甸甸的水桶，走到一条狭窄的小巷，遇上迎面而来的朱家狗腿——伪三乡联防自卫队的麻子事务长。当两人正在错身走过的时候，水桶绳子突然断了，“通”的一声桶子掉在地上，水溅得麻子事务长一身湿。李秀梅立时感到不好意思，向他赔不是：

“大叔，我真不该，把你的衣服弄湿了！”

“哼，弄脏了衣服是小事，耽误了公事是大事！”麻子事务长瞪着大眼，一边抖着衣裳一边说。

“对不起，大叔，我不是诚心的，绳子断了有什么法子呢！”李秀梅一再解释。

“不管你诚心不诚心，弄脏了我的衣服就不行……”麻子事务长越说气越粗，甚至破口大骂，什么不好听的话都说到了。

李秀梅的性格，与她爸爸一样倔强，那里受得起这样的侮辱，于是立即露出一副庄严的脸孔，说：

“不准骂人，走，找乡亲们说理去！”

“骂你又怎么的，臭丫头！”说着举起手来要打李秀梅。

正在这时候，伪三乡联防自卫队队长朱窦蹒跚而来，看到自己的事务长与人吵架，说想上前帮腔。当他走近看到同麻子事务长论理的是一个五观端正，体裁均匀，留着一条长辫子的年轻少女，立时改变了主意，抢前一步抓住麻子事务长正要打人的手：

“有事慢慢讲嘛，何必动武呢！”

“这个臭丫头弄脏了我的衣服，还不讲理，你说该打不该

打？”麻了事务长指着李秀梅对朱窦说。

“大家都是乡里乡亲的，衣服打湿，回去换就是了，为这伤感情，太不值当呀！”朱窦露出一付奸笑脸容，看看麻子事务长，又回过头来望望李秀梅：“你说对吗？”

李秀梅知道朱窦的平素为人，感到“黄鼠狼给鸡拜年，没安好心”，于是就不理睬他，收拾了桶子，转身回家了。朱窦不但没有生气，反而目送李秀梅，不禁发出一阵令人讨厌的“哈…哈…哈”怪笑。

事情果然不出李秀梅所料，转天，朱窦派人来李家提亲了，说什么朱队长看得起秀梅呀！什么愿出重重的彩礼呀！什么保你们母女一生幸福呀！真是废话连篇。李家决不会同这种人搭亲的。于是，李大婶便婉言拒绝了。事隔数天，朱窦又派人来，这次不是用软的，而是用硬的了。一开口就说这场婚事铁定啦！还用威胁的口吻提起十一年前李旺带头抄斗朱家的事。意思是说，不答应婚事就没个完。自此以后，朱窦隔数天就派人来闹一次，一次比一次闹得更凶。李秀梅母女感到，这桩飞来横祸，实在压得透不过气来。

自伪三乡联防自卫队队长朱窦提亲的事情发生后，李大婶和李秀梅日夜商议，总是想不出一个完满的办法解决这个难题。她们又焦急又愤恨。尤其李大婶对此事更为操心，白发增多了，面容消瘦了，既不思食，又不思寝，把她折磨得不象样子。

有一天，中午的时分，李大婶趁圩回家，提着盛有几斤粗米和一些零七八杂的竹篮，一步步吃力地走着。她感到实在累了，就在离贺庄不远的“无底潭”边一颗大木棉树下坐着歇着脚。

这个“无底潭”有七八丈宽，人们不知道它是怎样形成，和什么时候形成的，也不知道它有多深，因而称之为“无底潭”。“无底潭”平日幽静如镜，它周围生长着苔萝鲜草，也有几株疏影横斜的小树，几丛小山梔子花。红花绿叶倒影在水里，还影映

着白云蓝天，满象水里泡着一幅色彩鲜明的漂亮织锦。“无底潭”真是那么坦荡平静吗？！不，它曾经为许多饱受痛苦、含冤不白的人们打破了自己的平静，掀起了愤怒的浪花。这里有过被地主剥削得不能再活下去的农民寻短见；有过被土豪凌辱而痛不欲生的妇女来自尽；也有过被官府压迫得走投无路的人们了结残生。……这个不平静的“无底潭”，好象要用愤怒的浪花，去洗涤人们终生的冤屈和苦痛，可是，它又怎能洗掉旧社会中数不完道不尽的罪恶呢！

李大婶坐在这个“无底潭”旁边，眼巴巴望着它，不知不觉楞了神了。也许是她疲劳过度，也许是她勾引起了她的痛苦回忆。看来，她思潮起伏，悲痛万分，好象在想：“我也是个含冤负屈，走投无路的人呀，不如跟着你们走就算了！”但是，一会又象在想：“不能，遗下的秀梅怎么办？况且朱家的血债尚未偿还，孩子的爹怎能九泉瞑目，就是把老命豁出去也要报仇雪恨呵！”霎时，李大婶站立起来，精神振作，向贺庄的方向迈步走。

李大婶回到家时，李秀梅早已站在门口等候了。她急忙接过母亲的提篮，扶着母亲入屋，还倒了大杯开水：

“妈，为什么这个时候才回家？看你又累又渴的，喝口水吧！”

“我在‘无底潭’边歇了一会，想起了很多事情……”李大婶含贪馋地喝了两口开水。

“想些什么，能讲给我听吗？”

“急什么？我都饿坏了，先开饭再说吧！”

李秀梅利落地在桌上摆好饭菜，母女俩边吃边谈，李大婶首先打开话匣：

“在‘无底潭’边，我想到朱家提亲的事，就象火燎心肺，恨不得一下子想出个好法子来对付朱家呀！”

“对，朱家不会撒手的，一定要再来纠缠。妈，你想出了对

付朱家的好法子吗？”秀梅夹了点菜给妈。

“我都想过了，朱家有权有势，我们的穷苦人家是不容易对付的。可是又想，不能便宜了他们呀，过去害死你爹，如今又坑害我母女俩。既然朱家不让我们好活，我只有豁出这条老命和他们拚了算啦！”李大婶说完又往嘴里扒点饭。

“拚命总不是个好法子，弄的不好，连我爹的仇也没法报哩！”

“你既没有办法对付他们，又不愿和他们拚命，难道就呆在这里让他们宰割欺凌吗！”李大婶长叹一声，把筷子往桌上一放说道：“那就只有远远离开这块鬼地方，咱俩一起逃走！”

“唉，逃走也不是那么容易的，朱家最近老是盯着我们，离村远点都有人跟着。”李秀梅停了一下又说：“就算是能摆脱他们逃又逃到那里去呢？”

“东不成，西不就，真叫人心焦。”李大婶又长长地舒了一口气：“不然，就先拖一拖，以后遇个什么事儿再说。”

“在我看来，拚啦，逃啦，拖啦都不合心意。贺庄小学的潘老师说过：‘三个臭皮匠，赛过诸葛亮’，咱们两人想不出法子，找潘老师盘算一下，也许会想出个好计策来哩！”

李大婶听了这段话，好象开了窍似的：“对，潘老师人品很好，心地善良，总是向着咱们穷苦人家的。况且人家见识广，找她没错！”

贰

南粤的秋天，气候多变，晴雨无常，一日数变。有时晴空万里，天朗气清，忽而乌云四起，雷电交加；而聚雨初歇，又是雨过天晴。有时在一个山头上或一个村庄内，这边下雨，那边天

晴。从雨里看去，象隔着一幅巨大的水晶帘子，遥望似火骄阳，一派五彩缤纷；从晴里望来，那雨丝又象无数的银线，织成一道豪光闪烁的帷幕，连天接地笼罩住眼前的景色。

在贺庄的上空，聚雨刚刚过去，炎热的太阳又钻出来了，一会儿，街道上的湿土，被蒸发得吱吱冒气，一阵阵热烟向行人迎面扑来。

在这条酷热的街道上，走着一群大兵，前面几个象是开路的，跟着就是个肥头大耳，身如木桶，穿黄军服的人。他脸上长满横肉，有一双小三角眼和厚长的嘴唇，在鼻子下长着仁丹胡子。在这个人后边，拥簇着十来个手持驳壳枪、凶神恶煞的彪形大汉，显得威风凛凛。他们所到之处，老百姓为之退避三舍。这就是贺庄周围，显赫一时的伪三乡联防自卫队长朱窦。

他是三十出头的人，由于长相象个猪头，加以为人品质恶劣，无恶不作，人们给他一个外号叫“臭猪头”。朱窦上过野鸡大学，读书时是个浪荡公子，离开学校后，凭借裙带关系，在国民党里混了个少校参谋的头衔。他是个庸碌昏愚，思想反动的家伙，有一套奉迎吹拍的本领，爱喝酒打牌，爱游山玩水，更喜爱的是女人。广州沦陷前几个月，朱窦看到时势对国民党不利，便溜回家乡隐居观变。

日寇铁骑践踏广东大地以后，朱窦就很快运用奉迎吹拍惯伎，笼络上本县警备队长山本中佐。而山本也看中了他的反动身世，便委任以三乡联防自卫队长之职。自做了土皇帝以来，朱窦变本加厉地吃喝玩乐，尤其醉心于女色，象皇上选美女般到处搜罗。当他发现了漂亮大方的李秀梅后，就好象喝了什么迷魂汤似的，非要把李秀梅夺过来不可。他对李秀梅采用过“诱”、“骗”、“吓”的卑劣手段，不但不能凑效，反而越弄越僵，于是便使出最后一招——“抢”。今天朱窦带着一群爪牙出动，还带着什么“媒婆”，气势汹汹涌向李家，无非是用“武”的同时，要点

“文”的花招作为点缀，以便于顺利地达到他的欲望。

当他们走到李家时，就象一窝蜂似的拥进去，把屋剂得满满的。安详地在摇着纺线机的李家母女，一眼便认出领头的胖家伙是伪三乡联防自卫队长朱窦。这种如临大敌，气焰逼人的局面，使他们意识到“来者不善”。由于李家母女事前有足够的思想准备，决定采取沉默和拖延的对策，因而，李大婶镇静继续纺线，只是鄙夷地膘了他一眼，毫不在乎地问道：

“什么风吹来的？朱队长！”

“既不是山风吹来的，也不是海水漂来的，是‘月老’用红绳牵来的！”朱窦说着“哈…哈…哈”地发笑一阵，便坐在八仙桌旁。

“从还有脸来吗？咱秀梅给你们骂得不成样子啦！”李大婶边纺线边说道。

“这是误会嘛！那些王八蛋‘狗嘴出不了象牙’，不会说话，光是‘得罪人多称呼人少’。如今我不是亲自来赔不是吗！”朱窦装模作样地拱了拱手。

李秀梅看提很不顺眼，顶撞了朱窦一句：

“这象来赔不是？我看象来打架的。不然为什么带来一帮子大兵？”

“喂哟，朱队长，人家秀梅姑娘说得对哩！”站在朱窦跟前的一个象瘦猴的女人，看到李秀梅说了句有分量的话，便马上帮腔，及时提示朱窦：“来求亲嘛，助庆也用不着那么多人呀！”

朱窦霎时好象受了什么灵机指点，提起那条沙哑的嗓子，冲着大兵们叫道：

“你们站在这里干什么？还不给我滚！”

喽啰们一听令下，一个个地耷拉着脑袋走出大门了。

这时，屋里显得特别宁静，只听到纺线机发出“沙沙沙”的音响。那个瘦猴般的媒婆，脸上涂了浓脂粉，眉毛描画，嘴角挂

着一丝奸笑，手里摇着大芭蕉扇，扭扭妮妮地又张口了：

“李大婶，过去的事情过去了，如今朱队长亲自来赔不是，就算烟消云散啦！”

.....

媒婆见李大婶不搭理她，就转了个话题，向李秀梅打量一下，然后又卖弄她的花言巧语：

“没见几个月又变了，确是女大十八变，越变越好看呀！”

坐在媒婆对面的李家母女怒目而视。旁边的朱宴咧开大嘴，露出满口黄牙。而媒婆呢，却洋洋得意地继续说下去：

“秀梅，你长成大姑娘啦，俗话有说：‘好花不常开，好景不常在，青春一去不再来’呀！这次朱队长叫我作媒，我总想，如今文明世界，婚姻自由，还用得着媒人吗？！家里是清静清的，贺庄周围的风景美美的，同朱队长在家谈谈，或者一起出外逛逛，让烟酒作媒人也好，风景当媒人也好，来个‘天作之合’，不是美极了吗！”

尽管媒婆说得唾沫横飞，嘴皮破裂，李家母女却坚持沉默对策，摇着纺线机一语不发。

朱宴看见媒婆那套吃不开，就想用富贵荣华来征服母女的心。于是又用那吹嘘的惯伎，拉长脖子，提高沙哑喉咙，装腔作势地道：

“唉，‘落叶总要归根’嘛！我在外谋事多年，总算是回到家乡了。这些年头，我朱某走南闯北，莫说苏杭二州，就是北平南京我也到过。什么山珍海味没有尝够？！什么青山绿水没有看足？！”他说到自己的“创业史”，就更加兴奋了，尤其是挂着少校领章当参谋那段，说得有声有色，旁证博引：“讲到当年身任少校参谋，就不能不应酬应酬，不能不讲排场。那时候真是忙掉魂啦！今天科长抓住不放，一定要到涎香酒店喝两杯；明天县长又找上门来，非要到他家里赴宴不可，人情面子不好推托呀！”